



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2)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
關的股份數目(附註1)

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 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 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4月11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香港沙田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第一期1E大廈一樓03號會議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 吾等投票。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劃上標記，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向於記錄日期(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以確定獲派特別股息的權利)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折合約人民幣4分)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進行彼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派付特別股息或與其相關而言屬必需或權宜的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其他文件。		

日期：2019年11月4日 謹此 謹啟

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 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19年4月9日(星期二)上午十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沙田白石角香港園科技大道西8號尚湖樓6樓608室。